

科技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陳麗樺 科員
電話：02-2737-7211
傳真：02-2737-7951
電子信箱：lhc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8月31日
發文字號：科部科字第1100055133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110年度「科技部博士後研究人員學術研究獎」申請案，
自110年9月1日起至10月1日止受理申請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「博士後研究人員學術研究獎遴選要點」第2點規定，申請人須為申請機構內任職一年以上之現職博士後研究人員；請檢附現任博士後研究人員之在職證明，以及任職博士後研究人員年資合計1年以上之資歷證明。另申請類別分為「學術著作」以及「創新成果」二類別，申請人可擇一申請。
- 二、申請機構應切實審查申請人資格條件及證明文件是否完備，符合者始得將其申請案彙整送出，並連同申請名冊(1式2份)經有關人員核章後備函向本部提出申請。
- 三、請於110年10月1日(星期五)前檢附相關申請文件函送本部，未依規定辦理、線上申請文件不全、逾期未完成線上作業或未送達者，恕不受理。
- 四、本申請案採線上申辦方式，各類書表請至本部網站



(<http://www.most.gov.tw>)「學術研發服務網」製作。相關之作業要點、申請表件及申請作業方式說明等，可至本部網站(<http://www.most.gov.tw/>)「學術研究」項下「補助獎勵辦法及表格」中「獎勵科技人才」之「博士後研究學術研究獎」項下下載使用。(網址：<https://www.most.gov.tw/folksonomy/list/ce7e9c18-f606-4490-b93c-44724ab9d770?l=ch>)

五、本案聯絡資訊：(一)電腦操作問題，請洽本部資訊處，電話：0800-212-058、(02)2737-7590、7591、7592。(二)「作業要點」相關疑義，請洽本部科教發展及國際合作司四科，電話：(02)2737-7211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2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各司處及所屬機關（共25單位）、駐外單位（共17單位）



部長吳政忠